

# 以奋斗致青春

## ——记市公安局北关分局民警侯娇娇

□本报记者 王倩 文/图

“娇娇，讲得真棒！你把分局民警、辅警的故事讲得生动感人，触动人心，给你点赞！”市公安局北关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陈国军竖起大拇指说。3月4日，在市公安局北关分局举行的“平凡榜样，诠释新时代雷锋精神”先进事迹报告会上，第一个汇报人就是侯娇娇。

侯娇娇2014年参加公安工作，现为市公安局北关分局办公室民警。尽管每天的工作千头万绪、烦琐复杂，但她总能微笑着面对、圆满完成。从警8年，党龄却有12年的她，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个人嘉奖1次，荣获优秀共产党员、警官党员先锋等荣誉称号。

入警之初，侯娇娇被分到了市公安局北关分局警务综合室，负责对接市公安局警令部、情报中心、区政法委、综治办等重要关口。对于一个大学毕业刚入警的小姑娘来说，压力很大。但她凭着一股不服输的劲儿，刻苦钻研、任劳任怨，努力学习业务知识、虚心请教身边同事及领导，迅速进入状态。

2017年，党的十九大安保工作开启后，作为单位最年轻的民警，侯娇娇主动承担起分局联络员一职，收集数据、制定清单，经常加班至凌晨，同

事们都喜欢用“老黄牛”来称呼她。她创新工作方法，面对各项安保指令频繁下发的情况，她精心制作党的十九大安保工作指令流程，“挂图作战”、汇总数据、整理台账、规范档案，确保各种材料上报零差错，为领导研判、决策提供有力数据支撑。作为“大情报专员”，她还充分利用技术平台，精确指导实战单位抓捕犯罪分子，抓获逃犯5人，由于工作突出，荣立个人三等功。

2021年7月警改后，侯娇娇在办公室负责绩效考评、专项行动工作，全面研判分析分局整体考评项目，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意见，与上级部门对接沟通，及时指导基层动态开展考评工作。她每天对着电脑上五颜六色的表格整理核对各种数据，长期的伏案工作导致她颈椎变形、腰椎受损。爱人心疼地说：“不用这么拼吧！”她却笑着说：“活儿总得干好，要对得起这身警服！”

今年年初，安阳暴发疫情，侯娇娇毅然放弃“孩子未满3岁不用驻勤单位”的优越条件，将两个年幼的孩子交给婆婆照看，投身抗疫一线。她与战友并肩作战，连续14天吃住单位，维护辖区核酸检测点治安秩序，夜以继日开展信息核对工作，精准高效完成各项数据分析，为疫情防控献策出力，同时，她多次参与高速公路卡口、



工作中的侯娇娇

封管路口的勤务工作，劝返车辆、化解涉疫纠纷，为群众提供帮助。

2021年5月，北关区组织庆祝建党100周年“永远跟党走”主题红歌比赛，侯娇娇主动请缨，参加分局组织的大合唱并担任领唱。她带领分局合唱队克服公安勤务繁重人员聚不齐、人员歌唱水平不专业、时间紧任务重等困难，在众多局委部门中脱颖而出，最终取得了红歌赛一等奖的好成绩。她曾多次参加市公安局、市公安局北关分局组织的汇报、演讲及表演活动，特

别是2018年元旦期间，由她参与制作和演唱的体现公安民警“平安守护”正能量的《你的样子》MTV宣传片在公安部、省公安厅和市公安局微信公众号和微博相继发布，引起了社会各界人士的关注和点赞。

从警以来，侯娇娇积极进取、任劳任怨，善于钻研、默默奉献，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在磨砺中成长奋进，用实际行动践行着“奉献不言苦、拼搏无止境”的诺言，奋力书写新时代青年女警的精彩人生。

# 述职评议强担当 压实责任促提升

## 市委政法委召开机关2021年度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

本报讯(记者 侯沛雨)3月4日，市委政法委召开机关2021年度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

会议认真贯彻落实市委部门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总结经验，研究部署今年机关党建工作，压实责任，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会议还听取了机关各党支部书记履职抓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党员干部对各党支部书记履职情况进行了评议。

会议强调，要充分肯定成绩，更加坚定做好机关党建工作的信心，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机关党的建设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必须保持清醒认识，坚持问题导向，反思存在问题根源，查漏补缺，切实增强做好机关党建工作责任感。要坚持争先出彩，不断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迈上新台阶；要提升政治站位，忠实履行“两个维护”；要强化责任意识，扛牢党建主体责任；要突出工作重点，推动机关党建落地落实。以“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契机，以“岗位建功我先行、争先出彩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为抓手，着力打造“五型机关”，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要扛牢政治责任，以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为主线，认真做好各项政法工作，服务保障政治领航、平安提质、治理创优、法治保障、改革驱动、铁军锻造“六大工程”实施，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安阳、法治安阳，为我市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活力古都出彩安阳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 市公安局民警 赴帮扶村整治人居环境

本报讯(记者 王倩)3月4日下午，市公安局100余名民警分赴安阳县汪流村和东小庄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帮扶志愿服务活动。

志愿活动中，市公安局党员民警、职工、辅警与村干部和群众一起，对村路、晒地、房前屋后开展大扫除，对屋与屋之间的建筑垃圾、道路旁的杂草、废弃杂物等进行大清理，以点带面，促进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再提升、再美化，同时，志愿者还积极向村民宣传改善人居环境和强化环保意识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引导村民积极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共同创造美丽农村人居环境。

近期，市公安局每周都会组织志愿者到帮扶乡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积极投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热潮之中，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形成了警民携手合力推进人居环境整治的良好氛围。

# 龙安区人民法院 开展文明实践主题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王璐)日前，龙安区人民法院联合区文明办、教育局，在龙安区宗村小学开展“学文明条例”文明实践主题日活动。

讲台上，该院干警高珊就《安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为学生们上了一堂丰富多彩的宣讲课，用生动形象的事例、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讲解《条例》中文明行为规范和不文明行为治理等内容。课下，高珊为学生发放《条例》手册和宣传彩页，引导大家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自觉养成文明习惯，对不文明行为主动进行制止，提升文明素养。随后，参加活动的志愿者及学生纷纷在“学文明条例做文明市民”宣传条幅上签名，承诺争当宣传传播者、践行者和维护者，助力提升城市文明程度，为建设美丽家园做贡献。

# 殷都区人民法院 执行到底解民忧 持之以恒终结案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宋伟)“真的太感谢你们了，没想到时隔这么多年我还能拿到这笔执行款，你们真是好样的！”日前，申请执行人刘某荣到殷都区人民法院领到22万元执行款后，感激地对执行干警说。

刘某荣与冯某林是朋友关系，2010年至2011年，冯某林经营门市生意，急需周转资金，从刘某荣处借款22万元，冯某林除支付少部分本金外，并未偿还借款。经刘某荣多次催要，冯某林以各种理由推脱，双方形成纠纷，诉至殷都区人民法院。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还款协议，但冯某林仍未如期还款，经刘某荣申请，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可执行干警发现被执行人冯某林无可执行的财产，执行陷入僵局。无奈之下，执行干警向申请执行

人下达了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近日，申请执行人刘某荣向执行干警提供被执行人冯某林的相关财产信息，表示目前冯某林的经济状况有所好转，有能力履行义务。执行干警迅速调查核实，通过网络查控系统查询，发现被执行人的银行账户、网络资金账户均有一定数额的存款，遂恢复执行，立即采取了冻结措施，并通知被执行人冯某林主动到法院履行义务。

起初，冯某林以自己没有还款能力为由拒不履行还款义务，此次被法院冻结了银行余额，又通过执行干警了解到法院的强制措施，这才慌了神。最终，被执行人认识到错误，及时将22万元现金交至法院。申请执行人顺利拿到了期盼已久的执行款22万元，并主动放弃剩余利息，至此该案顺利执结。

# 市公安局文峰分局 侦破系列沿街门店盗窃案

本报讯(记者 王倩)近日，市公安局文峰分局经缜密侦查，成功侦破系列沿街门店盗窃案。

2月17日，文峰分局指指联动中心接到群众向先生报警称，其位于文明大道与彰德路交叉口西北角的店铺被盗，丢失现金600元。接警后，合成作战中队民警立即赶往案发现场调取监控录像，视频显示，店铺的玻璃门是用铁链锁住的，可以推开一个缝隙，嫌疑人便通过缝隙钻进店铺实施盗窃。经与近期多起沿街门店被盗窃案件现场监控比对，民警确定系同一人所为，同时锁定嫌疑人是有多次盗窃前科的曹某。经分析研判，民警发现曹某经常从文化宫乘坐出租车往返于市区和水冶镇，于是在文化宫一带蹲守排查，但曹某一直未出现。

2月24日晚，民警得到线索，一名高度疑似曹某的男子出现在水冶广场。办案民警立即赶赴水冶镇，到达水冶广场后，很快锁定了嫌疑人。正准备实施抓捕时，狡猾的曹某似乎察觉到了什么，突然拔腿就跑，民警立即紧追不舍，在一宾馆停车场内将曹某抓获。嫌疑人在曹某交代，近两个月来，其在市区采取强行撬入门缝的方法对沿街门店多次实施盗窃，目前已查证8起。现曹某已被依法处理，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 赡养法庭搬进村

→日前，安阳县人民法院法官张日富等一行6人，深入辖区西部乡村巡回审理一起赡养纠纷案。在年逾七旬的当事人谢某某居住地，法官挂上国徽、拉起条幅、摆好桌椅，快速搭建起一个简单而又不失庄严的审判庭。经过法庭调查等诉讼程序，法庭宣布休庭。庭后，法官分别向村委会干部、当事人近亲属详细了解了案件相关情况。张日富表示，只要有一线希望就不会放弃案件的调解，将尽最大努力让谢某某安享晚年。(黄宪伟 摄)



←3月1日，在“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周”活动首日，市司法局、市豫安公证处、安阳仲裁案件受理服务中心志愿者在北关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开展“学条例倡文明”实践主题日活动，让文明之光点亮新征程。(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

图说新闻

# 汤阴县公安局 “三个依托” 打造反诈宣传工作新亮点

本报讯(记者 王倩 通讯员 司冬丽)近年，汤阴县电信网络诈骗案件超过传统刑事案件，成为高发案件类型。汤阴县公安局高度重视、主动作为，“三个依托”打造反诈宣传工作亮点，实现了发案数量、金额同比双下降，取得良好效果。

汤阴县公安局首先依托新媒体，打造反诈宣传“强品牌”。经营抖音号、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宣传受众初成规模。坚持走原创视频模式，视频形式、内容变化求新，紧扣热点和时间节点。依据视频号转载推送机制，以辖区民警为关键点，坚持搭建辖区民警连接的逐级微信群，有效畅通转载渠道，扩大宣传范围，同时，根据宣传受众特点，深耕新媒体号，宣传面孔初步识别。该局固定人员专门开展反诈

宣传工作，培养反诈宣传熟悉面孔，通过固定人设，逐渐提高“铁杆粉丝”率，通过粉丝扩散转发逐步形成带动效应。然后，根据宣传目的，运营新媒体号，宣传效应初步显现。紧盯反诈宣传与传统宣传差异性，在抖音号和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宣传受众初成规模。坚持走原创视频模式，视频形式、内容变化求新，紧扣热点和时间节点。依据视频号转载推送机制，以辖区民警为关键点，坚持搭建辖区民警连接的逐级微信群，有效畅通转载渠道，扩大宣传范围，同时，根据宣传受众特点，深耕新媒体号，宣传面孔初步识别。该局固定人员专门开展反诈

依托新渠道，打造反诈宣传“大

流量”。首先，畅通宣传渠道，打破视频号朋友圈传播社交层次结构弊端，构建三级微信网络群，纵横覆盖重点行业、重点人群，实现全面覆盖广大群众，基本形成了适合视频号传播的宣传渠道。宣传渠道立体化，内部依托汤阴县公安局宣传平台，联合县媒体等传统宣传渠道；外部依托重点行业、条幅、LED流动广告、抖音视频号流量推送等形成宣传矩阵；通过入小区、入企业、入校园等活动形成线下宣传渠道，实现了多渠道、立体化宣传。宣传内容效果化，结合汤阴县发案数量、时间节点、类型特点等进行内容、频率同等比重宣传，做到针对性宣传，同时，立足群众视角，加大知识性宣传，增强了群众防范甄别能力。通过构建畅通多渠道、反诈宣传内容有效传播，

广泛宣传，让反诈宣传正能量变成反诈宣传“大流量”。

依托新形式，打造反诈宣传新气象。融合短视频元素，耳目一新。制作内容有趣、节奏卡点强、创意剪辑手法多的反诈短视频，让群众耳目一新。加大联合联动力度，形成合力。各重点行业、重点部门根据自身职能特点，采用张贴宣传页、做宣传板面、摆宣传人像、讲宣传知识、发提示信息等多形式宣传，多方发力，营造浓厚氛围。开展“零距离”互动，增进情感。通过面对面主题讲座、培训反诈宣传志愿者、入户“一对一”宣讲等“零距离”交流方式，多维度互动解答，积极与广大群众打成一片、融为一体，多种形式补充结合，形成了反诈宣传新气象。